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51）。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下属全资子公司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威能源”）的实际资金需要，拓展融资渠道，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光威能源向银行申请的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威海光威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8年3月14日
- 3、注册地点：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130号
- 4、法定代表人：卢钊钧
- 5、注册资本：5000万元
- 6、主营业务：高性能纤维、织物、预浸材料、各类复合材料制品及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与咨询，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光威能源的资产总额为72,243,474.44元，负债总额为18,576,341.16元，净资产为53,667,133.28

元，利润总额 4,847,949.36 元，净利润为 3,667,133.28 元。

三、 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光威能源向银行申请的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提供担保。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五、 独立董事意见

被担保对象光威能源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其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其生产经营及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对此一致表示同意。

六、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27,500 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5 日